

元谋县财政局文件

元财农〔2019〕107号

元谋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地方政府 债券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

元谋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楚财农〔2019〕116号），现将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债券中央贴息补助资金 201.16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请列入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7· 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1101· 国内债务付息”。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用途。贴息补助资金主要用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后由省级转贷各地的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债券利

息支付的补助。补助资金如有结余，可在搬迁贫困群众后续扶持资金有保障的前提下，统筹用于其他脱贫攻坚项目。

二、加强管理。要做到账目清楚，每笔地方政府债券和贴息补助可复核、可追溯，同时将贴息补助资金使用情况于 2019 年 12 月前上报省财政厅。

请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17〕213号），以及《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务院扶贫部自然资源部人民银行关于调整规划易地扶贫搬迁融资方式的通知》（财农〔2018〕46号）等文件要求，做好相关贴息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元谋县财政局

2019年7月10日

抄送：本局预算股 本局国库股

元谋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7月10日印发
